|  |
| --- |
| **济宁市人民政府文件** |

**济政发〔2024〕18号**

**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市政府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着力增强文件的时效性、针对性、协调性，更好地发挥文件的规范、引导、保障作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好政策环境，市政府对201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制发的文件进行了集中清理，对2022年集中清理后仍然有效的197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期间制发的文件进行了再清理。**

**根据清理和再清理的情况，市政府决定，201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制发的文件，对主要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规章、上级文件规定不一致，或已被新的规定涵盖或替代的53件市政府文件予以废止（附件1），对所依据的文件已失效、阶段性任务已完成、适用期已过或者调整对象已消失的53件市政府文件宣布失效（附件2），对因部分主体内容存在不适应、不协调、不衔接、不一致等问题的9件市政府文件进行修改（附件3）；197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制发的市政府文件，继续有效的15件（附件4）。**

**对于废止或宣布失效的市政府文件，自本决定发布之日起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对于决定修改的市政府文件，依据修改后的文件执行。**

**党的二十大提出，要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政府文件清理工作的重要意义，按照有关部署要求，抓紧公布本级、本部门的文件清理结果，认真做好政策衔接和落实，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切实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附件：1．决定废止的市政府文件目录（53件）**

**2．宣布失效的市政府文件目录（53件）**

**3．决定修改的市政府文件目录及修改内容（9件）**

**4. 2011年以前制发的继续有效的市政府文件目录**

**（15件）**

**济宁市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决定废止的市政府文件目录（53件）**

**1.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泗水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年）》的批复（济政字〔2012〕76号）**

**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汶上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的批复（济政字〔2012〕118号）**

**3.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鱼台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的批复（济政字〔2012〕120号）**

**4.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金乡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的批复（济政字〔2012〕121号）**

**5.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采煤塌陷地治理的意见（济政发〔2014〕16号）**

**6.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市推行行政权力清单制度的通知（济政字〔2014〕101号）**

**7.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工作的意见（济政字〔2014〕149号）**

**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字〔2014〕13号）**

**9.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意见（济政发〔2015〕24号）**

**10. 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实施顺位抵（质）押贷款登记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济政字〔2015〕7号）**

**11.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济宁学院本科建设的意见（济政字〔2015〕55号）**

**1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泗河流域保护与空间利用总体规划（2014—2030年）》的批复（济政字〔2015〕61号）**

**13.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调整和规范集中全市行政复议职权的通知（济政字〔2015〕99号）**

**1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突发事件信息接报及协调处置工作规程的通知（济政办字〔2015〕120号）**

**1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政府系统应急值守工作规程的通知（济政办字〔2015〕126号）**

**16.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宁泗河周边区域道路交通及景观绿道专项规划》的批复（济政字〔2016〕56号）**

**17.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石桥镇总体规划（2014—2030年）》的批复（济政字〔2016〕108号）**

**1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政府督促检查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发〔2016〕8号）**

**1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意见（济政办发〔2016〕9号）**

**2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33号）**

**2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济宁市中小学校舍建设导则（试行）》实施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149号）**

**2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济政发〔2017〕5号）**

**2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民政局等部门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发〔2017〕6号）**

**2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促进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规范发展的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发〔2017〕48号）**

**2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设施建设方案实施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113号）**

**26.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实施《山东省农村住房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办法》的意见（济政办字〔2017〕159号）**

**2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至泗水微山梁山城际公交线路开通工作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165号）**

**2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节水农业和水肥一体化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189号）**

**29.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推开“证照分离”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发〔2018〕19号）**

**30. 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进快递业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政字〔2018〕124号）**

**3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县级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发〔2018〕24号）**

**3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字〔2018〕69号）**

**3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乡镇（街道）村（社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济政办字〔2018〕122号）**

**3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服务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18〕178号）**

**35.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9〕4号）**

**36.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土地储备管理工作的意见（济政字〔2019〕29号）**

**3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发〔2019〕3号）**

**3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改进提升督查工作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字〔2019〕10号）**

**3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开展告知承诺制试点证明事项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29号）**

**4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48号）**

**41. 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鲁政发〔2020〕5号文件做好稳就业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济政发〔2020〕3号）**

**4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34号）**

**4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新旧动能转换监测报告制度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51号）**

**4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推动步行街和特色商业街区改造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60号）**

**4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81号）**

**46.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县乡公路改造提升和进村道路主要街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字〔2021〕7号）**

**47. 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济宁内河水运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济政字〔2021〕47号）**

**4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市级实行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清单的通知（济政办发〔2021〕9号）**

**4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字〔2021〕3号）**

**5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秋冬季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差异化管控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1〕45号）**

**5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深化“一网、一门、一次”改革进一步提升基层政务服务能力工作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1〕48号）**

**5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宁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2016—2030年）（修编）》的批复（济政字〔2022〕79号）**

**5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35号）**

**附件2**

**宣布失效的市政府文件目录（53件）**

**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济宁市服务业重点产业和重点工作协调推进制度有关事项的通知（济政办发〔2012〕24号）**

**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体育彩票发行工作的意见（济政办字〔2012〕39号）**

**3.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建设的意见（济政发〔2013〕6号）**

**4.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承接国务院、省政府下放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济政字〔2014〕79号）**

**5.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取消下放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调整管理方式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济政字〔2014〕116号）**

**6.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济宁市市级行政权力清单的通知（济政字〔2015〕41号）**

**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落实山东省市县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的通知（济政办字〔2015〕74号）**

**8.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鲁政发〔2015〕28号文件落实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6〕24号）**

**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发〔2016〕25号）**

**1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字〔2016〕56号）**

**1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济宁市政府应急管理专家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131号）**

**1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农业科技园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179号）**

**1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201号）**

**14.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鲁南高铁济宁段项目资金支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政字〔2017〕70号）**

**15.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的实施意见（济政字〔2017〕122号）**

**16.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发〔2017〕3号）**

**1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医疗联合体建设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发〔2017〕33号）**

**1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鲁政办发〔2017〕55号文件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发〔2017〕43号）**

**1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政府投资项目推进委员会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33号）**

**2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50号）**

**2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政府投资水利项目建设指挥部的通知（济政办字〔2017〕72号）**

**2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的通知（济政发〔2018〕6号）**

**23.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鲁政发〔2018〕8号文件促进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意见（济政发〔2018〕15号）**

**24.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宁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的批复（济政字〔2018〕10号）**

**25.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志愿服务条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政字〔2018〕122号）**

**26.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18〕11号）**

**2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清洁取暖和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18〕105号）**

**2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工业企业“零增地”技术改造项目审批方式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字〔2018〕156号）**

**2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和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改革试点经验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18〕157号）**

**3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快政府采购改革的意见（济政办字〔2018〕179号）**

**31.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发〔2019〕11号）**

**3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创建国际湿地城市的实施意见（济政字〔2019〕35号）**

**33.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内需补短板促发展的实施意见（济政字〔2019〕44号）**

**34.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放管服改革工作约谈问责实施办法》的通知（济政字〔2019〕50号）**

**3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发〔2019〕12号）**

**36.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主城区疏堵保畅工作指挥部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32号）**

**3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免疫口蹄疫和高致病性禽流感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34号）**

**3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大力拓展消费市场加快塑造内需驱动型经济新优势重点任务细化落实分工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64号）**

**3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10号）**

**4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建设指挥部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21号）**

**4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全国“快递进村”试点建设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字〔2020〕56号）**

**4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字〔2021〕41号）**

**4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发〔2021〕11号）**

**4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城镇居民住房产权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济政办字〔2021〕2号）**

**45. 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应对疫情影响帮助市场主体纾难解困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济政字〔2022〕14号）**

**46.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宁市城市管理品质提升攻坚年的实施意见（济政字〔2022〕34号）**

**47.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的通知（济政字〔2022〕38号）**

**4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聚焦“4个10”推动全市金融工作争先进位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20号）**

**4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27号）**

**5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济宁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93号）**

**5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稳定和扩大就业促增收促消费促增长行动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发〔2023〕5号）**

**5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山东省第十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执委会的通知（济政办字〔2023〕28号）**

**5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济宁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济政办字〔2023〕67号）**

**附件3**

**决定修改的市政府文件目录及修改内容（9件）**

**1.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4〕12号）**

**删除“八、落实校企合作激励政策”中的“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教育劳务取得的收入，学生勤工俭学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对政府举办的高等、中等和初等学校（不含下属单位）举办进修班、培训班取得的收入，收入全部归学校所有的，免征营业税。对政府举办的职业学校设立的主要为在校学生提供实习场所、并由学校出资自办、由学校负责经营管理、经营收入归学校所有的企业，对其从事《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服务业’税目规定的服务项目（桑拿、按摩、氧吧等除外）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

**删除“九、改革招生考试制度……对在招生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十三、优化发展环境……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表彰奖励职业教育工作先进单位与个人”“十四、加大督导评估力度……督导评估结果作为表彰奖励或责任追究的重要依据”中的“表彰”。**

**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戏曲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发〔2016〕33号）**

**删除五（十）“对做出积极贡献的企业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中的“表彰”。**

**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1号）**

**将二（一）“2. 明确‘两高’项目范围界限。统筹考虑能耗排放总量、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依据《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将‘六大高耗能行业’中的煤电、炼化、焦化、钢铁、水泥、铁合金、电解铝、甲醇、氯碱、电石、醋酸、氮肥、石灰、平板玻璃、建筑陶瓷、沥青防水材料16个行业上游初加工、高耗能高排放环节投资项目作为‘两高’项目。后续根据国家和省对‘两高’项目范围动态调整情况适时调整。”修改为“2. 明确‘两高’项目范围界限。统筹考虑能耗排放总量、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依据《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和《关于促进轮胎铸造行业转型升级调整优化项目管理的通知》（鲁发改工业〔2024〕487号），将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水泥、石灰、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煤电等14个行业上游初加工、高耗能高排放环节投资项目作为‘两高’项目。后续根据国家和省对‘两高’项目范围动态调整情况适时调整。”**

**将二（三）“1. 严把新建‘两高’项目准入关口。……对新建煤电、炼化、钢铁、焦化、水泥（含熟料和粉磨站）及轮胎项目，实施提级审批，由省级核准或备案。”修改为“1. 严把新建‘两高’项目准入关口。……对新建煤电、炼化、钢铁、焦化、水泥（含熟料和粉磨站）项目，实施提级审批，由省级核准或备案。”**

**4.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南四湖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字〔2022〕51号）**

**将三（二）1“优化人才引进方式，依托济宁市‘青优计划’等吸纳动植物、环保、林业等高水平专业人才。”修改为“依托‘济宁优才计划’、急需紧缺人才引进等吸纳动植物、环保、林业等高水平专业人才。”**

**将三（四）5“落实市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的通知》（济政发〔2021〕9号），开展绿色化技术改造设备奖补申报工作。”修改为“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综合采取设备奖补、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企业实施技术改造。”**

**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全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12号）**

**删除三（二）中的“落实邮政领域市、县相应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及省‘六稳’‘六保’第四批涉及‘快递进村’的补贴政策，对寄递物流县乡中转枢纽、共配中心、快递进村、服务现代农业金牌项目等给予政策和资金扶持。”**

**6.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能力提升三年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26号）**

**删除附件3序号6 “鼓励提供公租房免费用于发展托育服务。”**

**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86号）**

**删除二（二）“力争2025年底前创建成功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和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将二（四）“持续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创建，推进乡村环境美化和‘美丽庭院’建设，新改建‘四好农村路’3000公里，到2023年基本实现县级以上美丽乡村全覆盖，到2025年底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达到1800个。”修改为“持续开展和美乡村建设，推进乡村环境美化和‘美丽庭院’建设，新改建‘四好农村路’3000公里，到2023年基本实现县级以上美丽乡村全覆盖，到2025年底省市级和美乡村达到1800个。”**

**8.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意见（济政字〔2023〕72号）**

**将六（三）“开展诚信计量示范活动，培育建设一批省级、市级诚信计量示范县（市、区）和示范街（社）区，在集贸市场、加油机、商场超市、眼镜制配、医疗机构等领域积极引导培育诚信计量示范单位。”修改为“开展诚信计量示范活动，培育建设一批省级诚信计量示范县（市、区）和示范街（社）区，在集贸市场、加油机、商场超市、眼镜制配、医疗机构等领域积极引导培育诚信计量示范单位。”**

**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安济宁”建设三年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济政办字〔2023〕54号）**

**将二（二）“建立市食药安委成员单位、市食药安办、市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办定期督查工作机制，督促包保干部按期开展督导，压实属地责任。”修改为“推动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落实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完善分层分级、精准防控工作体系，压紧压实党委政府属地责任。”**

**将二“（七）深化‘食安济宁’品牌引领。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市、县（市、区）创建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实施动态管理，强化年度督导和复审检查。支持各县（市、区）参与国家级创建活动，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修改为“（七）深化‘食安济宁’品牌引领。持续开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实施动态管理，强化年度督导和复审检查。支持各县（市、区）参与国家级创建活动，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删除三“（四）开展食品小作坊质量提升行动。”中的“通过示范点创建”。**

**将三“（六）开展农贸市场食品安全规范提升行动。抓好食用农产品流通主渠道监管，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管理规范化农贸市场创建工作，指导市场开办者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入场销售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打造规范化快速检测实验室，2023年创建13家食品安全管理规范化农贸市场，形成食品安全管理规范化农贸市场创建标准，到2025年食品安全管理规范化农贸市场覆盖所有县（市、区）。”修改为“（六）开展农贸市场食品安全规范提升行动。抓好食用农产品流通主渠道监管，指导市场开办者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入场销售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打造规范化快速检测实验室，2023年提升13家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合规经营水平，形成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食品安全合规经营指南，到2025年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合规经营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删除四（一）“推进乡镇食药安办实体化运行，严格落实‘五有’（有机构、有职能、有人员、有条件、有经费）要求，不断提升基层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附件4**

**2011年以前制发的继续有效的市政府文件目录（15件）**

**1.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济宁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委员会的通知（济政发〔2001〕16号）**

**2.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济宁市水资源综合规划的批复（济政字〔2010〕168号）**

**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济宁市大中型河道生产桥管护责任的通知（济政办发〔2003〕72号）**

**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发〔2006〕24号）**

**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市级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的通知（济政办发〔2008〕35号）**

**6.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发〔2008〕37号）**

**7.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行预算单位公务卡改革的意见（济政办发〔2009〕25号）**

**8.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济政办发〔2010〕88号）**

**9.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意见（济政办发〔2010〕91号）**

**10.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老年体育工作的意见（济政办字〔2009〕45号）**

**11.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地震应急检查工作制度》的通知（济政办字〔2009〕50号）**

**12.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建济宁市应急救援队伍的通知（济政办字〔2009〕85号）**

**13.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设立济宁市水上应急救援基地和微山湖人防疏散基地的通知（济政办字〔2009〕129号）**

**14.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济宁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通知（济政办字〔2010〕2号）**

**15.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城市社会规范用字管理的通知（济政办字〔2010〕45号）**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济宁军分区。**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11日印发**